

淄川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2 年第 1 期

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3 月 31 日出版

【政府工作报告】

淄川区 2022 年政府工作报告..... (1)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关于淄川区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计划的报告.....(17)

【政府预算公开】

关于淄川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24)

【区政府文件】

关于“颐景园”生活区命名的批复

(川政字〔2022〕6 号)..... (32)

关于撤销淄河村村民委员会成立大口头村村民委员会的批复

(川政字〔2022〕7 号)..... (32)

关于公布 2021 年度综合实力 30 强企业名单的通知

(川政字〔2022〕11 号).....(33)

关于公布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

(川政字〔2022〕27 号).....(33)

【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关于印发淄川国家气象观测站探测环境保护专项规划的通知

(川政办字〔2022〕4 号)..... (35)

关于公布淄川区 2022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的通知

(川政办字〔2022〕5 号)..... (37)

关于贯彻落实淄政办字〔2022〕1号文件做好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有关工作的通知

（川政办字〔2022〕6号）……………（38）

淄川区 2022 年政府工作报告

——2022 年 1 月 15 日在淄川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代理区长 冯炳涛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政府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过去五年工作回顾

过去五年，淄川区走过了极其艰辛、极不平凡而又满载成就、满怀荣光的非凡历程。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全区上下在中共淄川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抢抓新发展机遇，砥砺奋进、勇毅前行，谱写了老工业区转型跨越、走在前列的崭新篇章。

——综合实力持续攀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 34.22 亿元，同口径年均增长 7.5%。地区生产总值、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分别增长 5.7%、3.2%、5.4%。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达到 722 亿元、375 亿元，分别是 2016 年的 1.41 倍、1.44 倍。2021 年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46900 元、

22795 元，分别是 2016 年的 1.38 倍、1.47 倍。先后获评全国卫生城市、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中国乡村振兴百佳示范县等荣誉称号。经济总量稳中有进，发展质量进中有升，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动能转换大见成效。三次产业结构更趋优化，由 1.45:58.12:40.43 调整为 1.77:52.5:45.73。累计实施技改项目 831 个、重大项目 374 个，完成产业项目投资 520 亿元，“四强”产业增加值占比达到 35.3%。联合社会资本发起设立产业基金 105 亿元，支持新兴产业项目 71 个。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99 家，是 2016 年的 4.7 倍，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达到 47.1%，提高了 23.4 个百分点。新增制造业单项冠军、隐形冠军、瞪羚等新经济新物种企业 44 家。功力机器“电机工业互联网平台”、东华水泥“工业大脑”、齐鲁云商等新经济新业态新模式破题起势。创建为全省全域旅游示范区、乡村旅游示范区。在全国资源枯竭城市转型绩效考核中四次获评优秀等次，受到国务院表彰激励。淄川老工业区初步摆脱了依赖资源发展的模式，驶入了高质量发展的“快车道”。

——发展活力竞相迸发。系统实施党政机构改革、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等一揽子改革，累计兑现减税降费、纾困惠企政策 92 亿元，新增市场主体 4.6 万户，荣获中国企业营商环境十佳城市、全国投资潜力百强区等称号。先后引进中建、吉利、海尔等一批行业头部企业，完成省外到位资金 177 亿元，外贸进出口总额突破 400 亿元。盘活利用土地 5000 余亩，建成现代化标准厂房 110 万平方米。新增省级以上研发平台 55 家，“三百三行”县域产学研合作经验得到省委主要领导肯定。自主培育省级以上高层次人才 40 名，4 人入选国家重点人才等工程，两次荣获全国人才工作创新案例奖。凯盛新材成功在深交所上市，上市企业达到 3 家。成功发行 5200 万美元全省 AA 评级首笔长期境外债。开发区列入首批国家级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达到 1216 家，“三品一标”产品达到 197 个，总数位列全市第一，代表淄博市成功创建国家级农业科技园区，荣获全国富硒农业示范基地等称号。淄川区转型发展的活力越来越强，势能越来越足，步伐越来越快。

——生态环境显著优化。全面落实“全员环保”“刑责治污”机制，累计实施各类环境治理工程 650 项，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被评为省级生态区。建陶、耐火行业分别压减落后产能 78%和 62%，综合治理“散乱污”企业 3604 家。重拳整顿矿业秩序，妥善处置矿山遗留问题，

完善长效监管机制，得到市委和广大群众高度肯定。投资 15.6 亿元实施美丽幸福河湖建设、“一山两河”生态治理、“利奇马”台风损毁设施修复等工程，建成张相湖湿地等一批高品质生态项目。新增园林绿地 397 万平方米，完成荒山绿化提升 6.3 万亩。与 2016 年相比，全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COD、氨氮排放量分别净削减 35%、35.1%、17.2%和 16.5%，空气质量良好以上天数增加 31 天，国控地表水考核断面稳定优于三类以上。淄川的天更蓝了，地更绿了，水更清了，气更爽了。

——城乡面貌精彩蝶变。高标准开展“三区三线”划定和新一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改造提升国省道 100 公里，新建“四好”农村路 600 公里，102 省道、滨莱高速改扩建等骨干道路竣工通车，济淄潍高速、临临高速快速推进。全面启动全域公园城市建设，朱家沿河体育公园、孝妇河文化休闲生态观光带等 45 个项目顺利实施，南部森林公园成为网红“打卡地”。建成淄川体育公园等一批健身场所，免费开放全区学校运动场地，“15 分钟健身圈”更具品质。完成“三改三建”工程 239 个，建成 90 万平方米安置房。创新“五室六联”社会化联合治理模式，智慧停车项目得到省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并入选全省 67 个惠民领域优秀案例。深入开展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管理大提升“七大会战”，城乡面貌持续改善。“快递进村”实现全覆盖，被评为全省农村客

货邮融合发展样板区。创新实施“三变三联两个共同体”改革,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改造农村危房 4443 户、旱厕 6.5 万户,被评为中国美丽乡村示范区。我们的城市变得更有品质,更有活力,更有颜值。

——民生福祉大幅增进。民生支出年均增长 4.6%,占比稳定在 80%左右。脱贫攻坚战如期打赢,累计投入各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8.5 亿元,107 个省扶贫工作重点村稳定退出,1.4 万户 2.5 万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稳定脱贫。110 个村 9.4 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城镇新增就业 5.2 万人,被评为省级创业型城市。新建改建中小学、幼儿园 82 所,完成消除大班额和“全面改薄”任务,教育群众满意度连续 4 年位居全省前列。开工建设区医院新院区,改造提升镇卫生院 10 处,创新推行“行走的医生、流动的医院”巡诊机制,有效解决 1 万名山区群众看病难题,经验做法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批示肯定,成功创建省级健康促进区。蝉联市运会综合成绩和青少年组总分“五连冠”。创建为全国、全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区,“淄川文化云”入选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全国文明城市暨省级文明区取得“四连冠”。军人全生命周期服务“淄川模式”在全国推广,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实现“九连冠”。60 岁以上老年人、退役军人、残疾人免费乘坐公交车。城乡低保救助标准五次提标,各项兜底保障政策全面落实,建设“长者食

堂”32 处,实施孝善助老扶贫工程,“老有所养”迈向“老有善养”。114 个房地产领域历史遗留问题全部解决,2.3 万户群众拿到期盼已久的不动产权证书。网格化管理服务、多元化矛盾纠纷排查解决机制等工作走在全省前列。强力化解信访积案,一批重点信访案件得到有效解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三年禁毒人民战争取得新成效。荣获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区和全省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先进区。城市的发展更有“温度”,群众的幸福更有“质感”。

——行政效能全面提升。高质量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要求,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四个意识”更加牢固、“四个自信”更加坚定、“两个维护”更加坚决。自觉服从区委领导,主动接受人大和政协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 781 件,办复率和满意率均达 100%。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深化“一号改革工程”,推进“放管服”“一次办好”改革,“一件事”集成服务、电子证照“全场景应用”等做法走在省市前列。大力创建“无证明城市”,1207 项事项证明材料免提交。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三公”经费年均下降 5.7%。驰而不息正风肃纪,严实整改各级审计查出问题,多措并举激励干部干事创业,法治政府、效能政府、

廉洁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外事侨务、消防救援、民族宗教、档案史志、妇女儿童、慈善助残、红十字会等各项事业都取得了新成绩。

各位代表！成就见证艰辛，经验弥足珍贵。五年的奋斗历程，最令人感动的是，全区人民风雨同舟、众志成城，决战决胜取得了脱贫攻坚的全面胜利，英勇顽强战胜了百年不遇的“利奇马”台风，万众一心构筑起了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钢铁长城，彰显了淄川“硬核”担当。最令人笃信的是，再大的挫折磨砺也改变不了我们为人民谋幸福、增福祉的初心使命，再多的艰难困苦也阻挡不了我们争当全市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的奋斗征程，再重的转型压力也动摇不了我们对蓝天白云、绿水青山的孜孜以求。最令人骄傲的是，淄川的人民有着淳厚质朴、讲求实干的优良传承，淄川的党员干部有着热爱淄川、振兴淄川的深挚情怀，淄川的企业家有着向高而攀、向新而生的闯劲担当，这是我们做好各项工作的最大信心所在、底气所在。最令人憧憬的是，今天的淄川心齐劲足、蓄势待发，富强淄川、美丽淄川、幸福淄川的壮美画卷正在徐徐展开，只要我们踔厉奋发、笃行不怠，淄川就一定能够再攀高峰、再创辉煌！

各位代表！五年发展，成之惟艰；五年耕耘，收获满满。这些成绩的取得，得益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得益于市委、市政府的大

力支持，得益于区委的坚强领导，得益于历届班子打下的坚实基础，得益于区人大、区政协与社会各界的有力监督，得益于全区广大干部群众负重奋斗。在此，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全区广大干部群众，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人民团体，向省市驻川单位，向驻川官兵，向老领导、老同志，向在我区创业发展的投资者、建设者，向所有关心支持淄川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致以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各位代表！安不忘危，兴不忘忧。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我区发展中还面临许多困难和问题，主要是：经济总量偏低、传统优势弱化、有效投资不足、创新能力不强等问题交织叠加，支撑高质量发展的龙头企业、产业集群、优质平台依然较少；环境质量改善的基础还不牢固，生态建设任重道远；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供给还不均衡，离群众美好生活需求还有差距；少数政府工作人员的思想观念、能力素质、工作作风还不能有效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等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一定高度重视，认真加以解决。

今后五年的总体要求和奋斗目标

各位代表！时代因奋斗而常新，事业因梦想而行远。刚刚闭幕的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科学描绘了淄川未来宏伟蓝图，勾

勒出了五年美好愿景,吹响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的号角。我们将坚定不移地把区党代会精神落实到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体现在做好政府工作全过程,努力交出高质量发展优异答卷。

今后五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扣区第十三次党代会部署要求,锚定“争当全市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目标定位,突出“品质提升、发展提速”,坚持产业强区、生态兴区、作风立区,秉承发展第一要务、产业第一支撑、环境第一要素、生态第一责任、民生第一要义,答好富强淄川、美丽淄川、幸福淄川、实干淄川四张答卷,加快建设淄博南部先进制造业基地、科技创新基地、现代物流枢纽基地和全市生态文明高地、特色文化旅游高地,全面开创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建设新局面。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预期目标为:

——综合实力更强。地区生产总值、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固定资产投资等主要经济指标增长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区域经济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到 2026 年,力争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700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突破 500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 50 亿元。

——产业结构更优。三次产业结构更加科学合理,“431”现代产业体系加快形成,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到 2026 年,“四新”产业

产值占比达到 45%,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达到 60%,服务业增加值占比达到 55%。

——城乡面貌更美。畅达城乡的交通路网体系更趋完善,鲁中交通枢纽地位日益凸显,城乡基础设施承载力显著增强,多彩活力的青年创业友好型城市、全域公园城市建设取得明显成效,产城人文融合发展实现新突破。到 2026 年,全区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75%以上,农村人居环境示范村达到 100%。

——生态环境更好。绿色发展理念和“双碳”战略深入人心,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初步形成。到 2026 年,四项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均累计下降 10%以上,空气质量良好以上天数稳定在 260 天左右,主要河流出境断面水质达到地表水三类水体标准。生态修复取得显著成效,森林覆盖率达到 25%以上,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48%以上。

——民生福祉更高。就业、教育、文化、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民生福祉建设更加殷实。安全发展、应急管理、社会治理能力水平显著提高。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全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到 2026 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 5 万元。

2022 年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

2022 年是新一届政府开局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建

议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5%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7%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5%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8%左右；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7%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以内；全面完成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市委将今年确定为品质提升年，区第十三次党代会也提出了“品质提升、发展提速”的工作要求。今年重点实施六大方面的品质提升：

一、聚焦聚力产业品质提升，厚植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强化重大项目支撑。坚持“项目为王、项目为先”的工作理念，把重大项目建设作为加快高质量发展的“压舱石”“顶梁柱”。全力抓好总投资 820 亿元的 100 个第一批区级重点项目，强化领导挂包和专班推进，建立健全“要素跟着优质项目走”等保障机制，确保新建项目 9 月底前全部开工，年内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200 亿元以上。围绕打造“大交通、大民生、新基建、大工业、大物流、大文旅”六个百亿级投资规模，加大策划储备力度，争取更多的项目列入省市动能转换的“主赛道”和“大盘子”。重点抓好 240 个储备项目的前期工作，分批次组织实施，形成接续有力格局。

构建 431 产业体系。大力实施产业赋能，推深做实“优”和“扩”两篇文章，塑造“淄川制造、品质一流”品牌形象，建设淄博南部先进制造业基地。“4”即加快“四新产业”扩量倍增：新装备产业，以吉利汽车为龙头，抓好吉利新能源高端

商用车、雷帕得智谷产业园、齐鲁激光共享产业园等项目建设，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整车、装备零部件、激光设备等先进制造业，打造千亿级产业集群。新医药产业，以金城医药、鲁维制药为龙头，抓好金城生物腺苷蛋氨酸系列原料药、鲁维制药 10 万吨聚乳酸、天美生物 1000 万支医美类医疗器械等项目建设，大力研发生物药、原料药、医疗器械等产品，打造 200 亿级产业集群。新材料产业，以特种用材为主攻，抓好凯盛新材关键单体产业化、重山光电硼同位素及氟化碳材料、中材高新氧化铝研磨体等项目建设，打造多个百亿级产业集群，建设全国一流的新材料专业基地。新基建产业，抢抓“双碳”战略机遇，推进电力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发展，依托华电集团、齐鲁云商、功力机器等技术优势、模式优势，形成新能源高地、智慧能源产业范式，争创全省能源转型发展示范区。“3”即抓好“三大优势产业”集群化转型提升：建材建陶建筑产业，抓住“新城建”、建筑业“六化”发展方向，推进矿山企业国有化改革，整合提升建材、钢构、装配式建筑、建筑施工等产业协作配套水平，打造 500 亿级全产业链建筑产业集群。商贸物流电商产业，实施商城振兴三年行动，抓住“双十字”高速路网机遇，按照“公铁联运、客货分流、数字驱动”的思路，大力发展现代智慧物流，做大海尔新星供应链总部基地、鲁维青铁国际物流园，科学规划布局一批物流园区，建设现代物流枢纽基地。利用数字经济提升商贸业，推动服装城、

建材城改造升级，培育直播电商，提升市场活力，推动商城重振、物流跨越、电商跨越。纺织服装产业，坚持高端化发展方向，用好中国纺织产业基地金字招牌，发挥鲁泰集团纺织行业公共检测服务平台作用，推动淄川婴幼儿服饰集群提质升级。开展工业企业“五个优化”突破年行动，用足用好“技改专项贷”“零费率担保”等政策工具，在实现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全覆盖基础上，推动“五个优化”向广大中小企业延伸，年内实施总投资 100 亿元的 100 个技改项目，做优做强淄川工业发展的基础。“1”即推进文旅产业有效突破：深入挖掘聊斋文化，深化与景域、山水盛典知名文旅公司合作，打造世界级聊斋文化主题旅游区，力争年内首期景点开门纳客。实施旅游富民三年行动，提升潭溪山、牛记庵、齐山等景区景观质量和服务水平，不断丰富山水生态游、特色乡村游、工业文化游、红色研学游等旅游业态，建设扁平化、分布式文旅驿站，擦亮“聊斋故里、水韵瓷都”的城市名片，打造济淄都市圈的“后花园”，建设全市特色文化旅游高地，争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

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实施营商环境创新提升行动，落实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减税降费和纾困惠企政策，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年内新增纳统企业 100 家。实施工业倍增三年行动，支持淄矿集团进军新材料、吉利汽车建设江北基地，打造千亿级企业；支持鲁泰、金城、鲁维、凯盛、重山、方大等

骨干企业做大做强，打造百亿级企业；支持雷帕得、广通、泰展、金科力等科创型企业跨越成长，打造“专精特新”企业群体。认真落实厚植本土企业、关心关爱企业家 16 条等政策，扶持本土企业发展壮大。完善保姆式、店小二、服务专员等机制，做到政企沟通“零距离”、问题解决“零停滞”、政策兑现“零障碍”、损害行为“零容忍”。深入实施企业家素质能力提升工程，开展“创一代”“企二代”接力培育行动，造就一支具有开拓精神、国际视野、责任情怀的企业家队伍。

二、聚焦聚力开放品质提升，增创转型跨越新优势

完善招商引资机制。紧扣构建“431”现代产业体系，强化产业组织理念，精准绘制产业链图谱，聚焦行业领域头部企业、产业链条顶端要素，按图索骥制定“行军图”，精准开展以企招商、平台招商、基金招商，力争年内省外到位资金 55 亿元以上，引进过亿元产业项目 50 个。主动融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济淄同城化等重大战略，加快建设高水平开放城市。培育建设一批跨境电商平台和外贸综合服务平台，扩大纺织、机电等优势产品出口，力争年内外贸进出口总额突破 100 亿元。打好“腾笼换鸟、筑巢引凤”战役，加大闲置院落、厂房、低效用地整治盘活力度，强化“亩产效益”发展导向和结果运用，倒逼落后产能市场出清。抓好总投资 600 亿元的七星绿色智造、生物医药、云商智能智造等产业园建设，年内新增标准厂房 41 万平方米。实化“6+3”

招引机制,聘请一流园区运营公司,市场化、专业化开展招商引资、运营管理、公共服务,把园区打造成为开放高地、产业高地、发展高地。

加快创新驱动步伐。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加快打造“三百三行”产学研合作升级版,深入实施“五库十院”培育计划,构建“一会、一论坛、一中心”为主要内容的县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鲁中科技创新基地。坚持“高精尖缺”导向,完善柔性引才模式,成立区人才科技发展集团,年内培育引进市级以上高层次人才 20 人以上,引进大专及以上学历毕业生 3000 人以上,建设 750 套人才公寓。加强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突出企业创新主体地位,落实中小企业研发经费加计扣除政策,攻关一批“卡脖子”技术,让更多企业拥有“独门绝技”,力争年内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0 家、市级以上研发平台 8 家。大力支持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持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积极扩大融资渠道,加速发行 4200 万美元全省 AA 评级首笔后续长期境外债;实施资本市场突破行动,加快省市入库企业登陆资本市场;发挥基金“酵母”作用,新增基金投资 15 亿元以上,以资本助推产业发展。

提升开发区发展能级。实施开发区争创国家级经济开发区“首位工程”,出台《支持淄川经济开发区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顶格成立工作专班,举全区之力支持开发区跻身“国家队”。做实体机制改革,支持开发区聚焦经济发展主责主业,轻装上阵、强势崛起、跨越腾飞,打

造双招双引主战场、产业培育主阵地、对外开放主窗口、经济发展主力军。创新完善“管委会+运营公司+基金”模式,提升淄博盈汇投资平台公司运营能力,激发园区内生发展动力。出台利益共享的“飞地经济”政策,引导优质企业、项目向开发区链式集聚发展。

三、聚焦聚力城市品质提升,打造宜居宜业新家园

优化城市发展布局。坚持多规合一,高质量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城区空间规划、片区组团规划、全域公园城市建设规划等,科学引领城市发展。按照“主城优化、组团发展、路水循环”的思路,加快建设文化殷阳、山水城市、画意淄川。全方位对接省会经济圈、济淄同城化科创大走廊、市主城区“紧密圈层”等重大布局,主动接受辐射、承接溢出效应,借势发展、融圈发展。

构建城市通达路网。实施交通基础设施提升三年行动,推进大交通、打通微循环、畅通城乡间,构建互联互通、快速通达的交通路网体系。高速公路方面,抓好总投资 190 亿元的济淄潍高速、临淄高速及其连接线建设,确保 2023 年全部竣工通车,全区高速公路里程突破 100 公里,高速路口达到 8 个,实现全域 15 分钟上高速。国省道路方面,投资 16 亿元开工经十路东延改造工程,重点建设 3 处立交桥;做好新湖南路、新泉王路线型优化设计等前期工作,全力对上争取尽快组织实施,积极融入省会经济圈和市主城区“30 分钟生活圈”。城市道路方面,投资 20

亿元开工张博铁路电气化改造主体工程，新建改建 4 座客运站、9 个平交改立交路口、29 条立交连接线，尽快开通动车组运行；改造张博路等 11 条城市干道，打通文峰路等 6 条断头路，提升盛景街等 13 条城区背街小巷，让城市更舒朗、更畅通。农村公路方面，投资 1 亿元完成 30 公里的“四好”农村路建设和 83 公里的大中修预防性养护，持续提升农村群众出行条件，让各镇 30 分钟进城。

提升城市能级活力。启动美好城市建设三年行动，加快建设品质活力淄川。推进城市更新。实行主城区建筑体量总量控制，科学划定张相湖、雁阳湖、文峰山、商城四大城市更新片区，有序推进 9 个棚户区、18 个老旧小区改造，让群众住得更舒心、生活更幸福。建设全域公园城市。抓好总投资 45 亿元的 77 个全域公园城市项目建设，新增园林绿地 70 万平方米、城市绿道 15 公里，让群众近可出门见园、远可郊游踏青，打造一城公园一城绿的品质公园城市。实施清水润城。坚持“以水活城、以水丽城”，科学规划用好河湖塘库泉瀑资源，实施殷河、五里河等骨干河流整治，努力呈现“五源共用四水绕城、一河清水穿城而过、五分水景五分城”的山水园林淄川。打造城市会客厅。加快万达城市广场、苏相湾 CBD、文化中心地标建设，建设 6 处书房书吧，布局更多青年人喜闻乐见的动感地带、时尚空间，努力奏响“五好城市”淄川乐章。

加强城市精细管理。推进全省四星级新型智慧城市试点创建，加快智慧监管

“一张图”向城市防汛、景区管理、森林消防等领域拓展应用，实现“一屏观全域、一网管全城”。深化“五室六联”社会化联合治理模式，以“智慧执法平台”和“信用惩戒机制”为支撑，全面搭建社会共治体系。启动新一轮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管理大提升行动，加力突破路域环境、工业扬尘等工作短板，以“一时一地”之功汇聚“全时全域”之美。

四、聚焦聚力乡村品质提升，绘就美丽淄川新画卷

培育农业发展优势。坚持“一镇一业、一村一品”，大力发展香菇、小米、软籽石榴、中草药等优质特色农业，年内“三品一标”农产品达到 200 个以上。年内富硒农产品种植面积突破 6 万亩、种类达到 40 个以上，带动形成产值 8 亿元，让富硒成为淄川农业的“金招牌”。抓好总投资 22 亿元的凤凰山田园综合体等 15 个农业重点项目建设，高水平建设久润、黛青山等一批特色现代农业产业园，争创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和农产品质量安全区，让园区成为农业发展的“主阵地”。实施庭院经济“百万工程”，推行“党支部+合作社+农户”模式，新增村级党组织领办合作社 50 家，持续增加农民经营性、工资性收入。加快数字农业农村先行示范区建设，推进俊岭农业、太河香菇小镇等 10 个数字农业应用场景建设，当好全市数字农业的“排头兵”。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加快 1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20 万亩以上、粮食产量 5 万吨以上。

补齐乡村建设短板。抓好“岭上云天”市级乡村振兴精品片区建设,推进龙泉镇市级全域美丽乡村创建,年内创建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4 个、区级乡村振兴示范片 7 个,全力打造“点上有风情、线上有风景、面上有风光、美丽乡村全覆盖”的农村新景象。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巩固提升五年行动,年内全区示范村达到 30%以上,打造“生态、洁净、整齐、美丽”的农村人居环境。全面实施“百千万”绿化管护工程,加快形成“百亩集体林,千米主干路,村村万株树,一片好风光”的森林乡村风貌。坚决按时保质完成美丽宜居项目建设任务。统筹推进农田水利、供水供电、乡村道路、快递、厕所等基础设施改造管护,增强乡村发展承载能力。

激发农村发展活力。推进“三变三联两个共同体”改革深化扩面,全面完成 4 个区级、13 个镇级试点村改革,年内再推开一批试点村,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促进农民致富增收。试点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稳慎推动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抓好涉农资金统筹改革,提高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比例,发挥鲁农担、“农十条”政策激励作用,推动金融、工商资本参与乡村振兴。大力培育“田秀才”“土专家”,打造一支高素质乡村技术人才队伍。严格执行五年过渡期政策,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健全完善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五、聚焦聚力生态品质提升,展现环境面貌新颜值

加力污染防治攻坚。坚定不移加力生态环境治理,让青山常在、绿水长流、空气常新,建设全市生态文明高地。治气方面,开展臭氧污染防治攻坚,完成 118 家涉 VOCs 企业、69 家在营加油站提标治理,统筹抓好道路、工地、矿山等扬尘治理,实施 6 家水泥企业窑炉超低排放改造,精准落实重大活动、重污染天气等应对管控方案,力争全年空气质量良好以上天数达到 226 天。治水方面,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常态化推进河湖“清四乱”,抓好美丽幸福河湖建设。全面推进城镇雨污分流改造,完成年度农村生活污水、黑臭水体治理任务,强化 17 家水重点排污单位及污水处理厂监管,完成镇级水源保护区划定立标、问题排查整治工作,确保主要河流水质稳定达标。净土方面,严格农用地分类管理和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安全有效处置固废危废。巩固提升矿业秩序整顿成果,保持打击“私开滥挖”高压态势,完成生态修复 2600 亩。严格落实“林长制”,完成新增和绿化提升造林 3600 亩。

提高绿色发展水平。科学编制我区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实施“减碳降碳十大行动”,抓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工作,杜绝“两高”项目盲目上马,创建一批零碳园区、零碳企业、绿色工厂,加快建立绿色低碳循环的产业体系。开展新一轮“四减四增”行动,深入推进水泥、建陶、耐火、铸造等重点行业节能改造、绿色转型。实施“六大能源工程”,抓好总投资 120 亿元的华电“光储氢热”一体

化智慧能源基地建设，加快建立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探索“两山”理论转换机制和路径选择，积极争取碳汇交易，充分体现林业资源的经济价值。集中支持太河发展，打造“两山”理论创新示范区。大力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建设“无废城市”。

强化环保监管力度。完善“全员环保”运行机制和实现路径，压实各级生态治理责任，构建全行业、全链条、全领域、全社会齐抓共管的闭环机制。充分发挥智慧监管“一张图”利剑作用，全覆盖、全时段监管，高效能、高标准治理。严实抓好各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彻底解决突出环境问题。加大“刑责治污”力度，严厉打击偷排偷放、擅停环保设施、数据造假等违法犯罪行为。

六、聚焦聚力民生品质提升，满足群众生活新期待

提高社会保障水平。严格落实援企稳岗各项政策，抓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村转移劳动力等重点群体就业，年内新增就业 4000 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 亿元。完善社会救助保障体系，兜牢基本民生保障底线，为 3 万余名城乡低保、特殊困难家庭、残疾人、困难群众发放保障金、救助金等各种补贴 1.1 亿元，为 7 万余名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员补贴 510 万元，为 8100 名困难群体代缴养老保险 80 万元，为 40 万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补贴 6100 万元，为 3 万余名困难群体代缴医疗保险 1300 万元。加快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提高社区日间照料

中心覆盖率，完善社区养老服务网络和服务模式。全面推广“长者食堂”建设，建设一批农村民生服务综合体。

优化公共服务供给。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优化教育投融资机制，建成小学 2 处，新建改建幼儿园 4 处，完善部分学校配套设施，全力支持淄博师专升本、水利学院升格，落实义务教育“双减”政策，深化教育评价、集团化办学等改革，强化职教高地建设，引进高端教育资源，着力打造“学在淄川”教育品牌。新建改造 6 处健身休闲公园，全力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区”。完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高“淄川文化云”服务水平，打造书香淄川。全面推进健康淄川建设，深化紧密型医联体、医共体建设，构建区镇村中医保健体系，建设一批医疗次中心、中心村卫生室，加大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力度，补齐基层医疗卫生短板。新配备自动体外除颤器 95 台，实现主要公共场所全覆盖。扛牢意识形态责任，强化价值引领，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做好省级新时代美德健康生活方式试点，广泛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推动“五大”文明创建提质增效，抓好新一轮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创新社会治理模式。健全“党建引领、一网三联、全员共治”治理体系，推广“殷阳合伙人”基层社会治理模式，完善“综治中心+网格化+信息化”治理机制，加快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健全“情指勤舆”一体化实战化运行机制，严密反恐防暴措施，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全力打好新一轮禁毒人民战争，扎实

开展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三年攻坚行动,坚决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推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创新,深入实施军人全生命全覆盖全方位服务。加强和改进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健全完善应急管理体系,提升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筑牢发展安全屏障。

各位代表,当前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必须坚持立足于有、关口前移、多重屏障,狠抓防控措施落实,筑牢疫情防控底线,坚决守住来之不易的防控成果,切实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各位代表,民生是最大的政绩,民心是最大的政治;民之所盼,政之所向。前期通过广泛征集,遴选形成了 2022 年度 13 件重大民生实事候选项目。主要是:

(1) 投资 3 亿元实施优质教育资源扩容工程,完成曜华小学、开发区双泉小学新建和开发区中心小学改建,完成雁阳小学、煤炭技术学院配套设施建设,建设淄博师专综合培训楼、实训楼,新建改建松龄小学附属幼儿园、昆仑中心幼儿园、杜坡山经适房幼儿园、双沟中心幼儿园,促进教育资源均衡配置。(2) 投资 4 亿元完成区医院新院区建设,建设 20 个中心村卫生室,为基层卫生室招聘派驻 50 名医务人员,加速优质医疗资源下沉,让山区老百姓享受方便快捷的医疗服务。(3) 投资 7 亿元实施城乡路网畅通工程,建设临淄高速淄川东、济淄潍高速太河互通连接线、雁阳路三里段,完成文峰路东延,提升城乡群众出行条件。(4) 投资 500

万元建设(补贴)中心村长者食堂 100 处,惠及老年人 1.3 万人。(5) 投资 7 亿元实施孝妇河生态修复及配套公园建设,新建改造柳泉湿地公园、留仙湖公园、成语带状公园、月湖公园、张相湖湿地公园、柳泉潜流湿地公园,满足沿线 6 个镇办、12 万名群众休闲、娱乐、健身需求。

(6) 投资 3500 万元组织实施智慧停车管理提升工程,建设立体停车楼 3 处、小型停车场 6 处,增加停车位 1200 余个,惠及群众 18 万人次;布局建设一批乡镇商贸服务综合体、新型乡村便利店。(7) 投资 3000 万元建成城市书房 1 处、书香阅读吧 5 处,提升“5+N”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示范点 50 个、农家书屋 50 个,完成一村一年一场戏 500 场次,组织群众性文化活动 1000 场次,不断提高群众对文化生活的获得感和满意度。(8) 投资 8200 万元新建水处理厂 1 处,提升供水保障能力,惠及城乡群众 19.3 万人。(9) 投资 1.2 亿元实施 3 个片区老旧小区改造、13 条背街小巷改造提升以及 39 个村生活污水和 2 处农村黑臭水体治理,优化人居环境,惠及城乡群众 8 万人。(10) 投资 500 万元实施治安视频监控全覆盖工程,新增视频监控、人像识别、抓拍等设备 230 路,为治安防控、打击犯罪等提供强有力的数据支撑。(11) 投资 300 万元实施残疾儿童康复训练救助项目,减轻患儿家庭经济压力;建设 3 处“如康家园”残疾人之家,为残疾人提供辅助性就业、日间照料、社区康复帮扶服务。(12) 投资 510 万元建设新型智慧人力资源市场,每

年发布就业岗位 1.8 万个,培训各类失业人员 6000 余人;实施就业暑期大学生实习计划,为淄川籍大学生提供暑期实习岗位,每天补助 50 元。(13)投资 3000 万元提升改造南部森林公园,新建 1 处驿站,充实提升花卉苗木,增设休闲沙滩,扩建儿童乐园。

各位代表,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我们将始终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厚植为民爱民之情,办好利民惠民之事,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本次大会票决确定后,我们将认真抓好落实,并接受区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监督,真正把好事办好,让发展的实绩更有“温度”,让为民的情怀更有“热度”,让惠民的答卷更有“厚度”。

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阔步新征程,担当新使命。新一届政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锲而不舍加强政府自身建设,用工作体现忠诚、用发展诠释担当、用成效彰显落实,全力打造实干政府、法治政府、高效政府、廉洁政府,努力创造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的全新业绩。

建设勤勉担当的实干政府。倡树实干实绩之风,让实干成为最好语言,让奋斗成为最美姿态,创响“我在一线、实干淄川”作风品牌。熔炼品质卓越之心,对每项工作都精益求精、精耕细作,干就干到极致,做就做到卓越。激发攻坚克难之力,敢于直面发展之险、主动扛起发展之重、

及时处置发展之急、科学化解发展之难,用今天的“拼搏力度”换取明天的“发展高度”。落实容错纠错和激励机制,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为干事者撑腰。

建设规范有序的法治政府。听令景从讲政治,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高质量开展“八五”普法,推动政府工作人员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严格执行重大决策法定程序,加强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公平竞争审查。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免检免扰和“不罚清单”制度,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深化集成服务改革,完善政府权责清单,推进政务公开,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建设落实突破的高效政府。围绕履职所需、发展所要,注重加强学习,推动认知迭代,提升专业能力、锤炼专业作风、培养专业精神,打造一支能干事、干成事、不出事的高素质干部队伍。牢固树立“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效率意识,雷厉风行、马上就办,只争朝夕、奋勇争先。完善“效率督查、能动督查、质量督查”三位一体工作督查机制,对重点项目、重点工作全程督导、跟踪问效,以钉钉子精神抓具体抓落实。

建设为民奉公的廉洁政府。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常态化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将廉政建设落实到政府工作各领域、全过程。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肃查处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紧盯政策落实、权力运行和

公共资源、公共资产、公用资金，强化财政审计监督，压减权力寻租空间，带头过“紧日子”，确保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关键处。

各位代表！百年征程风正劲，重任千钧再扬帆。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淄川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勇挑时代重担，不负人民期待，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实干的作风，争当踔厉奋发的改革者、笃行不怠的奋斗者、勇往直前的冲锋者，全面开创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建设新局面，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名 词 解 释

1. “四强”产业：新材料、智能装备、新医药、电子信息产业。

2. 单项冠军：单项产品拥有强大市场地位和很高市场份额的企业。

3. 隐形冠军：产品在国内或国际市场上占据绝大部分份额，但社会知名度较低的中小企业。

4. 瞪羚企业：指创业后跨过死亡谷以科技创新或商业模式创新为支撑进入高成长期的中小企业。认定范围主要是产业领域符合国家和省战略新兴产业发展方向，涵盖新兴工业、新一代信息技术（含大数据、物联网与云计算、高端软件、互联网）、生物健康、人工智能、金融科技、节能环保、消费升级等领域。

5. 三百三行：百名专家淄川行、百

家企业院校行、百名博士企业行。

6. AA 评级：信用评估机构根据企业资信评估结果对企业信用度划分的等级类别，“AA 评级”企业的信用程度较高，债务风险较小。

7. 三品一标：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

8. 全员环保：顶格成立区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任双主任的区生态环境委员会，下设工业领域、农业农村领域、建设领域、自然资源领域、城市管理领域、移动源监管领域等 12 个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分别由分管区级领导任主任，统筹调度本专业委员会生态环保任务推进，做到管发展必须管环保、管业务必须管环保、管行业必须管环保。同时，对环保治理模式进行全流程再造，积极推行“环保吹哨、部门报到”的“一张网”式综合治理机制，加快构建多方参与的“大环保”机制。

9. “一山两河”生态治理工程：文峰山森林公园建设工程、孝妇河生态修复工程、般河生态修复工程。

10. 三区三线：根据城镇空间、农业空间、生态空间三种类型的空间，分别对应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三条控制线。

11. “四好”农村路：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农村公路。

12. 三改三建：“三改”即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背街小巷改造；“三建”即便民市场建设、公厕建设、停车场建设。

13. 五室六联：“五室”，即在城管

部门组建执法公证服务室、法律援助调解室、公安联巡警务室、交警警务室、城管巡回法庭。“六联”，即实现城管执法与纪委监委、市场监管、自然资源、生态环保、税务、征信六部门信息互通共享，工作联动互助。

14. 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管理大提升“七大会战”：路域环境综合整治大会战、裸露土地专项整治大会战、建筑工地扬尘整治大会战、工业企业扬尘整治大会战、矿山开采及生态修复工地扬尘整治大会战、移动污染源整治大会战、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大会战。

15. 三变三联两个共同体：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强村联弱村、百企联百村、多村联合体；城乡党建共同体、创业致富共同体。

16. 全面改薄：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

17. 军人全生命周期服务：对军人从兵役登记、应征入伍、部队服役、退役返乡、就业创业、优抚优待及身后军人全生命周期服务保障。

18. “三公”经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公务接待费。

19. 电力源网荷储一体化：通过优化整合本地电源侧、电网侧、负荷侧资源，以先进技术突破和体制机制创新为支撑，探索构建源、网、荷、储深度融合的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路径。

20. 建筑业“六化”：建造数字化、

生产工业化、产品绿色化、承包一体化、服务集成化、管理智慧化。

21. “双十字”高速路网：东西方向济淄潍高速、南北方向滨莱高速和临临高速。

22. 五个优化：优化技术工艺、优化产品体系、优化产品质量、优化产业链条、优化经济效益。

23. 专精特新企业：具有“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特征的工业中小企业。

24. “6+3”招引模式：淄博市提出“六个一”平台招引新机制：围绕一个科创产业、确定一个园区承载、引进一组产业基金、组建一支专业团队、制定一套个性化政策、创设一个产业展示中心；淄川区在此基础上创新提出“三个一”：一个龙头企业带动、一批高端智库、一张招商图谱。

25. 五库十院：充实科技项目、科创企业、高层次人才、创新平台和高校院所5个储备库；组建山东产研高性能材料技术、铝材料、生物制药、信息与新能源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功能性粉体新材料、中欧模具、生物技术、智能电机、激光高端装备10家创新发展研究院。

26. 一会、一论坛、一中心：山东省县域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黄河流域（山东）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论坛、齐鲁科创中心。

27. 五好城市：“好学、好看、好吃、

好玩、好创业”的城市。

28. 庭院经济“百万工程”：在近郊及山区镇村利用闲置庭院，鼓励群众发展特色大棚种植、小加工、小手工等产业，增加农民家庭收入。2022 年在全区 30 个村试点，2023 年推广到 100 个村以上，力争 100 个项目带动 10000 农户。

29. 农十条：我区为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高工商资本助推乡村振兴的积极性，出台的 10 条扶持政策。包括支持农业加大投入、支持农业发展用地、支持农业人才发展、支持农业高质发展、支持农机装备升级、支持农业企业参展、支持农业品牌建设、支持农业富民增收、支持农业企业家、支持农业服务平台。

30. 四个不摘：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监管。

31. 减碳降碳十大行动：传统产业绿色低碳行动、光伏发电规模推进行动、天然气替代推广行动、绿色建筑节能行动、工业余热再利用行动、氢能应用示范行动、交通运输降碳行动、碳捕集利用和储能建设示范行动、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引领行动、新能源产业促进行动。

32. “两高”项目：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33. 四减四增：调整产业结构，减少过剩和落后产业，增加新的增长动能；调整能源结构，减少煤炭消费，增加清洁能源使用；调整运输结构，减少公路运输量，增加铁路运输量；调整农业投入结构，减少化肥农药使用量，增加有机肥使用量。

34. 六大能源工程：外电入淄、清洁

能源替代、新能源倍增、煤电机组整合提升、智慧能源改造、工业余热回收利用。

35. 义务教育“双减”政策：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

36. “五大”文明创建：创建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

37. 情指勤舆：情报、指挥、勤务、舆情。

38. “5+N”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各村（社区）根据自身优势，创建个性化的公共文化服务场所。“5”即要求各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配齐农家书屋、文体活动室、文化器材、文体小广场、专职文化管理员 5 项基本项目，“N”即引导各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增加具有拓展性、创新性的功能，因村而异创建村史馆、村史志、百姓大舞台、文化走廊、庄户剧团或文化志愿服务队、群众文化品牌、“二维码”名片、文化宣传片、主题宣传口号、文化地标等。

39. 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40. 免检免扰：依据法规和企业评价等级，大力减少涉企执法检查行为，减轻企业负担，努力形成良好法治环境、营商环境。

41. 不罚清单：区级各行政执法部门认领市级清单形成的对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的清单。

关于淄川区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执行情况与 2022 年计划的报告

——2022 年 1 月 15 日在淄川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张立冬

各位代表：

我受区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计划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计划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区上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部署要求，全面深化“六大赋能”、高质量发展“十二大攻坚行动”和“十项重点改革攻坚事项”，统筹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聚力攻坚、靶向施策，经济社会发展呈现稳中有进、进中向好的态势。

（一）经济运行整体稳健，主要指标积极向好。2021 年，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8.3%；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12.6%；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 46900 元、22795 元，同比分别增长 9.2%、10.4%，均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农业发展质量不断优化。全区夏秋粮食再获丰收，粮食播种面积连续多年稳定在 20 万亩以上，富硒农产品产值达到 8 亿元，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达到 1216 家。

工业经济运行持续发力。全区规上工业企业产值达到 410.58 亿元，同比增长 10.75%。工业用电量稳中有升，全年实现工业用电量 43.9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41%。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全区规上重点服务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5%。其中，规上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技术服务业、商贸租赁服务业分别增长 30%、40.2%、29%。12 个市级服务业重点项目、2 个市级物流重点项目推进顺利。财税金融平稳运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4.22 亿元，同比增长 3.9%，其中税收占比达到 78.8%，比上年提高 1.89 个百分点。人民币存贷款余额分别完成 722 亿元、375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8.99%、13.48%；存贷比达到 52%，比年初增加 2.06 个百分点。

（二）动能转换成效显著，新业态新模式加速形成。传统动能转型提速。实施新一轮三年技改行动，加快智能化技术改造，年内完成技改投资 18.6 亿元。17 个项目发放技改专项贷资金 1.7 亿元。全面推行“链长制”，梳理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激光设备等 4 条主导产业链、10

条特色产业链，255 家规上企业全部完成“一企一策”制定并落实政策专员。6 家企业入选省、市绿色企业名单；6 家企业评为国家级绿色工厂，占全市国家级绿色工厂数量的 39%，居全市第一。新动能成势壮大。突出抓好云商智能制造产业园、生物医药产业园等专业园区建设，开发区争创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已被列入国家级开发区培育名单。工业互联网快速发展，功力机器成为全省第四个正式上线的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宝塔新能源通过国家两化融合贯标。新物种企业成为我区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新脊梁”，全区跨越发展企业达到 11 家，瞪羚类企业达到 26 家，均居全市前列。2 家企业列入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全区“十强”产业、“四新经济”增加值增速分别达到 15.9%、8.3%。创新能力不断增强。成功举办第十四届“百名专家淄川行”活动，产学研“五库十院”创新平台培育计划入选省重点人才项目库，“三百三行”县域产学研合作经验得到省委主要领导肯定。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全社会研发投入占比达到 2.57%，全区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数量达到 112 家，5 家企业入选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全区高新技术企业累计达到 99 家。

（三）项目建设多点发力，经济活力加速释放。项目投资提质增量。重山光电锂氟化碳电池、吉利新能源高端商用车、鲁维青铁国际物流港、区文化中心等 18

个项目分别列入省重大项目、省新旧动能转换优选项目、省“双招双引”重点签约项目、省补短板重点项目名单。39 个市重大项目和 18 个省级重点项目年度投资完成率分别达到 105%、110%。固定资产投资平稳增长，重大投资项目实现应统尽统，全区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较 2019 年疫情前水平提高 46.6 个百分点。消费拉动持续增强。积极推进夜间经济发展，鲁泰体育场城市书房作为全市夜间经济推进项目建成开放。电子商务快速发展，齐鲁云商电商平台线上交易额、新星网上商城销售额较去年分别增长 58%、21.95%。农村商业流通体系日益完善，直营连锁商超覆盖率达到 100%。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156.2 亿元，同比增长 15%。持续推出潭溪山春花节、齐山樱花节等旅游惠民活动，全区 10 家 A 级景区上线“云游齐鲁”智慧文旅平台。全区全年旅游人数突破 632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达到 63.09 亿元。“双招双引”精准发力。设立汽车产业委员会、工作专班，开班“汽车学堂”，梳理汽车零部件企业 308 家，由吉利、唐骏两家链主企业组建联合招商团队，精准对接洽谈。深化“六个一”平台招引新机制，集中精力打造激光、生物医药、汽车配件、新材料、智能制造等专业园区。凯盛新材料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交易。成功发行首期 5200 万美元海外债，是全市城投公司首笔海外美元债，也是全省 AA 评级首笔长期境外债。今年以来，

全区累计新引进过亿元产业项目 61 个，总投资达到 265.1 亿元。

(四) 改革攻坚深入实施，发展质效明显提升。“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大力实施“一号改革工程”优化营商环境，深化“一窗受理”、“一链办理”改革，推行企业开办“一站式”办理，200 项主题事项实现“一链办理”，80 个行业实现“一业一证”、准入即准营，实现“出生、就业、置业”等 6 个“一件事一次办”。积极创建“无证明城市”，1207 项证明实现材料免提交。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严格落实“四不摘”要求，在教育保障、医疗健康、饮水安全、兜底保障等方面采取多项政策，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保持帮扶政策的延续稳定。区卫生健康局被国务院表彰为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区域经济协同发展不断加快。济淄同城化工作推进顺利，经十路东延工程已进入土地预审阶段，济淄潍高速、临淄高速淄川段已完成迁占任务。积极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6 个项目纳入市 2021 年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点项目名单。生态环境持续优化。统筹抓好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治理和土壤污染管控工作，集中开展矿业秩序专项整治。抓好中央和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经验入选生态环境部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和全省“秀水乡村”建设典型案例。太河镇成功创建省级首批“两山”实

践创新基地。智慧能源管理中心项目落地开工，“光储氢热”一体化智慧能源基地项目成功签约，能源智能化管理和结构优化升级迈出关键步伐。

(五) 融合发展稳步推进，城乡面貌焕然一新。城乡融合发展迈入新阶段。全面落实推进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53 个项目列入市城乡融合重点项目，搭建城中村改造合作平台、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建立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等一批典型经验做法上报省市，昆仑镇陶瓷风情小镇列入省特色小镇复核评审范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规划建设 9 个乡村振兴示范片区，覆盖 93 个村庄，受益人口 10.79 万人。龙泉镇等 3 镇获评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创新开展“三变三联两个共同体”改革，4 个区级试点村揭牌成立股份合作社 19 个，群众积极性高涨。城市更新步伐加快。济淄潍高速和临淄高速淄川段分别完成投资 38.5 亿元、17.2 亿元，工程进度全线最快。张博铁路电气化改造、经十路东延、淄中路改建、文峰路东延、湖南路改造等工程进展顺利。投资 13.6 亿元修复“利奇马”损伤区域河道、重点水利设施，水清岸绿、河湖安澜初步显现。全面推进全域公园城市建设，44 个绿化工程项目有序推进，实施一批棚户区、老旧小区、背街小巷、停车场改造、道路景观绿化等工程，持续推进城市有机更新。整治提升全区 376 个村居环境，清理农村“三

大堆”3.8 万余处，城乡面貌大幅改善。

（六）社会事业全面进步，民生福祉持续增强。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有序开展新冠疫苗接种工作，累计接种 115 万剂次。就业形势保持稳定，开展春风行动、名校人才直通车、“就业送岗”直播等线上线下招聘会 400 余场，全年新增城镇就业 4772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 3.03% 以内。社会保障更加健全，参保企业达到 6079 家，各类保险参保人数 57.55 万人次，累计发放各类保险待遇 26.28 亿元。提高社会化养老服务和困难群众救助水平，建设长者食堂 32 处，全年累计发放各类救助资金 9441 万元。完成区内 84 辆公交车集约化改造，6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退役军人、残疾人免费乘车扩大到全区范围。教育体育事业扩容提质，开工建设曜华小学、朱家沿河体育公园，升级改造淄博外国语实验学校，新建、改扩建幼儿园 5 处，加快打造“学在淄川”教育品牌。优化提升南部森林公园、留仙湖公园，新增一批多功能运动场所，我区蝉联市运会综合成绩和青少年组总分“五连冠”。文化事业繁荣发展，“淄川文化云”入选第四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2 万余人参与新时代乡村阅读季读书打卡活动，列全国区县第二名。政治社会大局持续稳定，圆满完成庆祝建党 100 周年安保维稳工作，般阳路派出所荣立公安部集体一等功。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安全生

产隐患“大快严”专项行动，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稳步提升。节水型社会建设取得丰硕成果，我区被认定为“全国第一批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区）”。食药安全、法治建设、退役军人、慈善助残、妇女儿童等各项社会事业都取得新进展。

二、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目标任务

做好 2022 年各项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和视察山东重要指示要求，紧紧围绕区第十三次党代会部署要求，聚焦“品质提升、发展提速”，突出产业强区、生态兴区、作风立区三个战略自觉，答好富强淄川、美丽淄川、幸福淄川、实干淄川四张答卷，全力建设淄博南部先进制造业基地、科技创新基地、现代物流枢纽基地和全市生态文明高地、特色文化旅游高地，推动淄川重回巅峰、再创辉煌，加快打造全市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

2022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建议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5% 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7% 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5% 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8% 左右；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7% 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 以内；全面完成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推动产业能级走向高端。按照“紧盯前沿、打造生态、沿链聚合、集群发展”的产业组织理念，持续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和产业能级提升，着力构建“431”现代产业体系。一是抓主导产业发展。以吉利汽车、金城医药、凯盛新材、重山光电、功力机器等骨干企业为依托，聚焦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等 4 条主导产业链、10 条特色产业链，做好“优”和“扩”两篇文章，加快推进新装备、新医药、新材料、新基建“四新产业”倍增。围绕建材建陶建筑、商贸物流电商、纺织服装等优势产业，大力推进智能化、数字化提升改造。发挥高速路网交通优势，推进智慧物流园区规划建设，加快现代物流产业做大做强。突破发展文旅产业，打造以聊斋文化、太河山水为龙头的文旅发展新格局。二是抓优质企业培育。实施工业倍增三年行动，优选竞争优势突出、科创能力强、未来潜力大的高成长、高技术类企业进行培育，构建“雁阵”模式，聚力骨干企业壮大。力争全年新增省市级瞪羚企业、单项冠军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8 家以上。严格落实厚植本土企业、关心关爱企业家 16 条等政策，对重点企业实行“一企一策”精准扶持，抓好企业家队伍和人才培训工

作。三是抓企地强强合作。围绕铅酸蓄电池、汽车创新研发、绿色建材、新材料、现代物流等领域，抓好与中船、吉利、淄矿的企地合作，重点推进汽车产业园、海

尔日日顺物流公路港、云商智能制造产业园、国防动力电源产业园等一批产业园区和项目建设。

（二）夯实要素保障，构筑稳增长发展基本盘。一是打好“腾笼换鸟、筑巢引凤”战役。围绕大排查、除隐患、保平安、促转型，抓好“低散乱污”园区、厂中厂（租赁生产）企业、闲置院落等领域的全面排查，依法严厉打击治理园区企业租赁、消防、管理等方面存在的乱象，盘活闲置低效用地。加大落后和过剩产能的退出力度，释放能耗空间。二是打好“人才倍增，科技创新”战役。深化“三百三行”产学研合作，突出高层次人才引进，壮大科技创新“五库十院”计划项目、平台储备库，加快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建立常态化、高质量的创新成果交流转化平台，促进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三是打好“金融赋能、靓鸟上市”战役。实施企业上市培育壮大工程，推动企业抢抓上市机遇，加强对重点上市后备企业的跟踪、协调服务，加速企业上市进程。强化对重点领域金融服务，举办多层次银企对接活动，有效提升金融支持实体经济能力。

（三）持续扩大有效投资，激发高质量发展新活力。一是突出抓好项目投资。依托“大交通、大民生、新基建、大工业、大物流、大文旅”六个百亿规模，全力抓好 100 个第一批区级重点项目建设。健全手续办理台账、亟需解决问题台账，落实“项目专员”责任制，推动环评、规划、

施工等手续办理职能部门内部办理流程再造,力争全年开工率和投资完成率均达到 100%。研究吃透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新旧动能转换等中央和省各级各类扶持政策,精准开展对上争取。二是加速推进“双招双引”。紧扣构建“431”产业体系,用好“六个一”平台招引新机制,精准绘制汽车、激光、生物医药等重点产业链式招商图谱,开展小分队靶向招商、产业链定向招商、清单式目标招商。对重点在谈项目建立“顶格化”推进机制,落实“企业代办员”服务,推动项目尽快签约落地,真正体现“淄川速度”。三是打造对外开放新高地。盯紧中建国际齐鲁时尚谷、鲁维 L-乳酸和聚乳酸生产项目等重点外资项目,实行“清单式”台账管理、“零距离”跟踪服务,加速外资项目落地。政策助力企业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力争全年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 15.2%以上。四是提升消费能力水平。提升发展现代商贸业,促进直播电商等新业态与新媒体、新零售融合发展。抓好城里大街商业区、吉祥路商业街、1954 陶瓷文化创意园等夜间经济试点街区建设和夜间经济新业态示范企业培育,打造一批夜间经济新“靓点”。开展全市精品乡村旅游示范点和星级民宿高质量建设,全面推进乡村旅游产业发展,打造全省乡村休闲度假旅游目的地。

(四) 优化区域经济布局,不断壮大经济新增长极。一是突破开发区发展主阵

地。强化经济开发区高质量发展主战场、主阵地、主力军地位,大力支持开发区争创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发挥专业产业园的功能优势和开放引领作用,继续抓好生物医药产业园、物流产业园、齐鲁激光共享产业园等 25 个专业产业园建设,特别是 10 个重点园区的定期调度工作。二是突破主要生态区保护。抓好太河生态区、孝妇河沿线的“一区一河”生态保护,提升般河、五里河生态功能,打造水清、岸绿、景美的美丽幸福河湖。集中突破太河发展,力争打造全市第一批碳汇交易试验区、“两山”理论创新示范基地。三是全方位落实区域经济战略。高水平建设济淄同城化科创大走廊示范区,全面融入省会经济圈一体化发展格局。依托济淄潍高速、经十路东延等项目,聚焦开发区、岭子、昆仑等区域,积极承接济南“溢出效应”,着力打造济淄先进制造业基地、科技创新基地、现代物流枢纽基地、生态文明高地和特色文化旅游高地。抓好七河生物智能工厂化香菇培育种植基地等 9 个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建设,加快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步伐。

(五) 加速推进城乡发展,打造高品质人居环境。一是全面深化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着力在搭建城中村改造合作平台、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和建立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等试验任务上实现突破,推动改革深入发展。建立城乡融合典型经验定期调度机制,积极争取上级的改革授权、配套政策和资金。二

是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实施乡村振兴三年行动,持续深化“三变三联两个共同体”改革。重点发展富硒、食用菌、中草药等特色产业,突破七河花菇、软籽石榴等优势品种,争取把淄川富硒做成国家知名品牌。持续推进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打造一批“市内一流、省内前列”的美丽乡村淄川样板。三是完善基础设施配套建设。积极推进济淄潍高速、临淄高速、经十路东延、张博铁路电气化改造等工程建设,继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工程,完成路网延伸通达 30 公里,完成路面状况改善大中修防护性养护 83 公里,进一步畅通完善城乡路网。抓好西关片区、南苑片区、泉龙片区等老旧小区改造,稳步推进棚改项目建设,不断改善城市形象。抓好一批绿化工程、城区次干道背街小巷排水管网及道路提升项目推进,加快全域公园城市建设步伐。完善城乡环卫一体化,积极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现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四是持续改善生态环境。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坚定不移加力生态环境治理,让青山常在、绿水长流、空气常新。推进环境突出问题整改,全力做好中央和省生态环保督察“回头看”。抓好华电“光储氢热”一体化智慧能源基地建设,严格落实国家、省、市有关“两高”行业政策,大力发展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加强绿色低碳发展。

(六)努力加强民生保障,书写美好生活新篇章。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产业就业帮扶,全面落实养老保险、低保、特困和医疗保障等各项政策,做实做

细防返贫动态监测工作。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强化失业风险监控,确保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以内。不断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夯实完善社会保障体系。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建成启用曜华小学,开工建设城区西南部小学、开发区中心小学二期改扩建工程、雁阳小学配套工程,新建改建幼儿园 4 处,加快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续建辐射社区的带状体育公园,新增 8 处多功能运动场所,全力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区”。提升供水保障能力,新建 1 处水处理厂,将惠及群众 19.3 万人。加快推进长者食堂建设,解决“一餐热饭”难题。加快区医院新院建设,新建 20 处中心村卫生室,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深化文化惠民,加快区文化中心建设,新建 1 处城市书房、5 处“阅读吧”,着力打造“书香淄川”。守牢安全生产红线、食品药品安全底线,加强应急管理体系能力建设,坚决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发生。深入推进平安淄川建设,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继续做好法治建设、退役军人、慈善助残、妇女儿童等各项工作。

各位代表,2022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任务仍然十分艰巨,我们决心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各位代表的监督支持下,奋发有为,攻坚克难,扎实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加快推动淄川老工业城市高质量转型发展,以优异成绩向党的二十大献礼!

关于淄川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1 月 15 日在淄川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张 烨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委托，现将淄川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提交大会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区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执行区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及其常委会议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经济运行稳中加固、稳中向好，财政收支实现恢复性增长，富强淄川、美丽淄川、幸福淄川、实干淄川建设迈出新步伐、再上新台阶，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67.54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34.2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88%，增长 3.9%；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 17.81 亿元，上年结转及调入资金等 15.51 亿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64.44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48.8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92%，下降 38.19%（扣除上年一次性支出 32.43 亿元，同口径增长 4.86%）；上解上级支出 15.08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安排预算

稳定调节基金等 0.5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3.1 亿元。

2021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65.77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21.0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81%，增长 4.18%；上级税收返还、转移支付补助和镇上解收入 31.37 亿元，上年结转及调入资金等 13.31 亿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63.26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43.33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63%，扣除上年一次性支出，增长 2.9%；上解上级支出 15.08 亿元，补助下级等支出 4.85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2.51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43.13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29.2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83%，下降 43.4%（扣除上年一次性收入 32.43 亿元，同口径增长 52.2%）；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和转移支付补助 12.55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1.36 亿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42.36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37.7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3.22%，增长 66.95%；调出资金、债务还本支出及上解支出等 4.63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0.77 亿元。

剔除区级对下转移支付补助，区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42.12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37.0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3.02%；

调出资金、债务还本支出及上解支出等 4.63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0.41 亿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2.89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2.8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3.88%。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2.87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0.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57%;调出资金 2.67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0.02 亿元。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9.6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79%,增长 8.23%。其中:财政补助收入 4.87 亿元,完成预算的 95.02%,增长 11.51%。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9.4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7.16%,增长 13.68%。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8.2 亿元,完成预算的 96.72%,增长 6.31%。收支相抵,当年收支结余 183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8.9 亿元。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各类预算收支执行数据是初步汇总数,2021 年财政决算编制完成后,部分数据可能还会有所变化,我们将及时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五) 政府性债务执行情况

2021 年,市政府核定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62.15 亿元,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61.43 亿元,没有突破政府债务限额。

当年市下达我区地方政府债券额度 18.99 亿元,其中: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12.13 亿元,再融资债券 6.86 亿元。2021 年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地方政府债券分配情况已经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三十九次会议批准。总体来看,全区政府性债务规模适中,风险可控。

(六) “三保”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区“三保”支出共计完成 35.3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71%,各项民生政策得到充分保障。其中:保基本民生支出 11.87 亿元,保工资支出 22.04 亿元,保运转支出 1.4 亿元。

(七) 落实区人大决议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一是支持高质量发展持续加力。认真实施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的财政政策,全面落实减税降费及“六稳”“六保”政策,全年为市场主体减负达 11.23 亿元,争取上级工业转型等涉企扶持资金 3430 万元,落实厚植本企六条政策 3210 万元。把政府性融资担保作为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载体,累计向 526 户农业经营主体、70 余家中小微企业分别提供信贷担保 3.11 亿元、3.2 亿元。争取新增政府专项债券额度 12.13 亿元,有力推动区医院西院等重点项目建设。整合全区优质资源资产,组建国控集团,资产规模达 300 亿元,获得“AA+”主体信用评级。拓展“基金+”投融资模式,加强与盈科创新、前海方舟、鸿信国泰等优秀基金合作,全区累计设立和参与基金 10 支,投资总规模突破 30 亿元。成功发行 5200 万美元海外债,是全市首笔地方国有企业境外债券。

二是财政综合保障更加有为。健全税收保障机制,落实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开展纺织、水泥、建材、建筑、商业等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纳税对比分析,跟进高速公路等市区重点项目纳统监管,抓好交通

运输等重点领域税收治理,调整建陶行业纳税标准,实行“以数治税”征管办法。全年收入质量进一步提高,税收比重达 78.8%,比上年提高 1.89 个百分点。认真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兜实兜牢“三保”底线,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2.05 亿元,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3.83 亿元。集聚有限资金保重点、补短板,全区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等支出分别增长 7.39%、13.37%、3.7%。统筹整合 34 项涉农资金 6.65 亿元,重点支持实施 37 个乡村振兴项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三是“绩效+”预算管理持续推进。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扩围提质年”活动,探索实行事前绩效评估和预算评审融合机制,推行“一个项目、两个报告”模式,评估评审项目 7 个,审减资金 1551 万元,审减率达 20%。批复公开部门预算绩效项目目标 423 个、12.5 亿元;完成项目自评 534 个、16.12 亿元;组织开展 20 个重点项目财政评价。对 38 个部门实施整体评价,调减 9 个项目预算资金 2448 万元。推进预算绩效评价向镇办延伸,选择 2 个镇实施预算绩效评价试点。推广实施预算管理一体化管理系统,改进预算管理方式,强化预算刚性约束。

四是财政服务效能有效提升。推进政府采购“互联网+”规范化管理,用好三大电子平台,全面实现政府采购申报审批电子化、“零跑腿”。推动政府采购意向公开试点工作,50 家预算单位公开采购意向 152 条,涉及金额 10.75 亿元。完成与省市采购网联通机制,实现交易信息自动推送、同步发布;推广政府采购合同融

资 11 笔,融资金额 700 万元;建立“互联网+政府采购”行政裁决处理机制,提高采购监管效能,全年完成政府采购 989 项、资金 13.09 亿元。探索推进预算评审职能转型,强化新招标评审机构管理,年度评审项目 66 个、资金 3.93 亿元,审减率 13.29%。加强会计管理服务,全区 3900 余人次完成新一轮会计继续教育,强化代理记账机构常态化监管,组织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核和职称评审,提升高端会计人才比例。

五是基础财政管理更加规范。聚焦镇办财务管理短板,制定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政财务管理意见,健全财务专业人员设置管理、内控制度建设、业务培训、资金账户管理以及督导检查等机制,补足基层财务管理薄弱环节。实施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组织开展直达资金专项检查,11 月份我区在全市率先实现中央直达资金支付率 100%,确保直达资金迅速落地达效。对 16 个部门单位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严肃财经纪律。深入学习宣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探索重点项目实施过程产生石料处置办法,规范国有资产管理。落实国有企业经营业绩审计制度,对 6 家区属全民所有制企业进行公司制改革,完成中央及省市属国有企业 4764 名退休人员社会化移交和管理工作。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我区财政运行情况总体良好,但面临的矛盾和问题也不容忽视。主要表现在:受资源枯竭城市补助政策退坡、有效土地出让收入不足等多重因素影响,区级可用财力呈下降态势,收支矛盾比较突出;财政事权和支出

责任划分改革不到位,区级以下财政承担的支出事项明显超出财力承受能力;部门预算制度落实不够严密,有的预算单位预算编制细化完整程度不够,有的项目前期论证不充分,等等。对这些问题,我们将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2 年预算草案

(一) 2022 年财政收支形势

2022 年,受多重因素影响,财政经济运行还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收入方面,近期国内外新冠肺炎疫情又呈现多点“散发”态势,大宗商品价格上涨较快,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性,我国经济面临多年未见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经济运行面临新的下行压力。同时,我区经济增长的基础还不稳固,产业升级、动能转换任务依然艰巨,“431”现代产业体系正在加快构建,需要继续落实国家新的减税降费政策,财政收入面临较大的阶段性压力。支出方面,落实重点民生实事,兜牢“三保”底线,支持产业强区、生态兴区战略都需要财政加大投入,政府债务还本付息的规模越来越大,企业养老保险基金全国统筹后,财政补助资金需要“叠加”安排二年缺口,等等,2022 年度财政收支矛盾非常尖锐。

(二) 2022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区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精神要求,按照综合预算、零基预算、刚性预算、绩效预算、透明预算、可持续预算原则,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坚持系统观念,强化财政资源统筹,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

会发展,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硬化预算执行约束,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加快健全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强化财政资金对落实中央以及省市区重大决策部署和重大政策的保障能力,为建设富强淄川、美丽淄川、幸福淄川、实干淄川四张答卷提供有力保障。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为有效化解困难、破解难题,保障重点支出需求,按照财政部预算一体化改革要求,预算编制中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编制全口径收支预算。坚持“收入一个笼子、支出一个盘子”,将政府和部门全部收入纳入预算管理,增强政府性资源的统筹能力。二是强化重点支出保障。突出项目库在预算编制的基础性作用,按照“以收定支、有保有压、总额控制”的原则编制支出预算,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全力保障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三是强化预算控制约束。坚持“预算法定”,规范部门预算调剂和追加,通过严格预算执行控制、加大预算公开力度、推进信息化管理等措施,提升预算编制质量和水平。四是提升财政资源使用效益。建立健全绩效管理体系,加强绩效管理和政策评估,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完善绩效评价、审计检查和预算挂钩机制,全面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三) 2022 年全区预算安排意见

1. 一般公共预算。综合考虑全区主要经济预期指标和各项收支增减政策因素,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6.62 亿元,增长 7%。其中:税收收入 28.86 亿元,增长 7%。按照现行财政体制算账,

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 18.63 亿元，新增一般债券 0.3 亿元；上级结转及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6 亿元，收入总计 68.15 亿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50.42 亿元，增长 3.2 %。加上上解上级等支出 15.56 亿元，支出总计 65.98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2.17 亿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30.45 亿元，增长 4.2%。加上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10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1.16 亿元，收入合计 41.61 亿元。

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安排 41.61 亿元，扣除上解支出、结转下年支出、调出资金 10.12 亿元后，当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 31.49 亿元，下降 16.54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安排 5980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安排 5663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5817 万元，调出资金 163 万元。收支当年平衡。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22 年，失业保险基金预算由全市统一编制，我区仅编制机关养老和居民养老保险基金预算。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8.72 亿元，下降 9.42%，同口径增长 4.25%。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3.05 亿元，财政补贴收入 5.44 亿元。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8.26 亿元，比上年下降 12.57%，同口径增长 0.43%，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8.18 亿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结余 463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9.21 亿元。

（四）2022 年区级预算安排意见

收入安排意见：2022 年区级全口径预算总收入安排 105.28 亿元。具体安排意见如下：

1.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45 亿元，增长 6.43%，增加 1.36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 15.1 亿元，增长 6.22 %；非税收入 7.35 亿元，增长 6.85%。

2. 根据现行财政体制，镇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社保基金预算收入相应也分别安排 30.45 亿元、0.57 亿元、8.72 亿元，共计比上年减少 1.98 亿元。

3. 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 18.63 亿元，增长 4.66%，增加 0.83 亿元。

4. 镇级上解收入 13.86 亿元，增长 2.14 %，增加 0.29 亿元。

5.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3 亿元。

6. 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10.3 亿元，减少 1.83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0.3 亿元、专项债券 10 亿元。

支出安排意见：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2022 年区级全口径预算总支出安排 105.28 亿元（不含上年结转收入安排的支出）。其中：部门基本支出 21.13 亿元，补助镇级和上解上级等支出 21.05 亿元，当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 8.26 亿元，重点项目支出安排 54.84 亿元，其中：剔除土地成本性支出，区级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 25.02 亿元，主要包括：

1. 安排品质民生资金 9.78 亿元。强化就业优先政策，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扶持

政策。完善社会救助保障体系，加大对九类困难群体救助力度。创新养老服务模式，支持长者食堂建设，落实各项老年优待政策，促进养老服务业健康发展。支持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完善义务教育、学前教育、高中教育、职业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落实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将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府补助标准提高至每人每年 610 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经费标准提高至 84 元，落实企业养老保险全国统筹财政缺口兜底补助政策。继续落实各项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加大退役士兵优抚安置和就业帮扶、困难残疾人生活护理保障力度，推进区医院西院和区疾控中心标准化建设。

2. 安排乡村振兴资金 2.92 亿元。严格落实“四不摘”和五年过渡期要求，保持财政投入力度总体稳定，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精心绘制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的淄川画卷。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大力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粮食基础生产能力。强化饮水安全保障，支持饮水工程提质改造和美丽河湖建设。全面落实各项强农惠农政策，加大农业保险投入力度，完善金融支农助农体制机制，探索农业全产业链担保融资新机制。持续推进农村综合改革，深化“三变三联两共同体”改革，壮大村集体经济，保障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投入。支持乡村建设行动，加大政策和资金支持力度，推进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加大传统村落和乡村面貌保护力度，积极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条件，打造美丽宜居乡村。

3. 安排产业发展资金 2.86 亿元。围绕加快构建“431”现代产业体系，修订完善厚植本土企业政策措施，通过鼓励企业实施技术改造、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综合效益等措施，培育发展壮大汽车、生物制药、建材、纺织等四大产业，打造现代优势产业链群。优化财政科技创新资源配置，支持开展科技专家行活动，推进“三百三行”活动机制化，加快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实施“五库十院”培育计划。积极支持“双招双引”，稳住外资外贸基本盘，全面落实“人才金政 37 条”政策。推进“金融赋能，靓鸟上市”战役，推进普惠金融发展，支持企业上市挂牌融资和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挂牌融资。

4. 安排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管养维护资金 4.84 亿元。继续实施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化管理大提升行动，充分发挥“智慧监管一张图”功能，巩固拓展治理成效。支持区全域公园城市规划建设，全面推进 45 个绿化工程项目建设步伐。加强市政环卫和园林绿化管理，提高维护管养水平。支持城市品质能级提升，坚持规划引领、高标定位，探索搭建“政府+资本方+平台公司+村居”的城市更新模式，统筹推进核心工程区、张相湖片区、雁阳湖片区、马家片区、二里片区等 5 大城市更新片区配套建设。抓住国家适当超前开展基础设施投资的政策机遇，积极争取上级政策支持，加快推进现代化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创造便捷高效的服务环境。

5. 安排重点领域补短板和社会治理资金 4.12 亿元。支持生态淄川建设，统筹推进大气、水、土壤、固废、危废等污

染防治,持续厚植生态优势。加大生态保护与修复力度,支持历史遗留废弃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开展山体绿化提升工程,提升国土空间治理能力。落实粮食风险基金政策,实施地方政策性储备粮绿色仓储升级改造和粮食应急供应网点改造提升工程,保障粮食安全。推进应急体系能力建设,实施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工程,提升自然灾害救济及风险防治水平。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整合优化社区工作者、网格员、警务助理等力量,严格落实待遇保障补助政策,增强社区服务水平。加强政法基础和保障能力建设,细化服务保障措施,保持社会大局安定有序。从严从紧落实换届工作经费,确保区镇换届工作有序进行。

6. 安排预备费 0.5 亿元。

(五) “三保”支出预算安排意见

全区“三保”支出预算安排 37.04 亿元,比上年增长 5.65%,其中:保基本民生支出 11.34 亿元,保工资支出 24.42 亿元,保运转支出 1.28 亿元。

(六) 政府债务预算安排意见

预计市财政下达我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10.3 亿元,重点用于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其中:一般债券 0.3 亿元、专项债券 10 亿元,已分别列入区级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具体债务额度待市财政局正式下达后,我们将及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三、确保完成预算任务的工作措施

四、2022 年将召开党的二十大,这是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要保持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

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做好财政预算工作非常重要。我们将坚决贯彻中央决策部署、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和区委工作安排,聚焦品质提升年建设,加强统筹协调,坚持系统观念,理好财、用好财、管好财,确保圆满完成各项预算任务。

(一) 强化税源管控,提升收入质量。

注重发挥网格员作用,整合部门资源,强化综合治税职能。加强涉税信息管理应用,压实报送主体责任,及时完善涉税信息,夯实数据信息支撑。依托大数据平台,定期开展对比分析,聚焦异常数据,查找税源,补足税收。联动开展重点税种、重点行业专项治理清理,巩固重点项目纳统监管机制,促进税源转化为税收。组织开展房地产、建筑业等重点行业税收调查清缴,突出抓好土地增值税、个人所得税、财产行为税等重点税种和住宿餐饮、建筑材料、交通运输三大行业税收征管,发挥联合物流网络货运平台作用,充分挖掘有效税源,实现应收尽收。

(二) 坚守“三保”底线,全力补短

兜底。完善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全面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深化“综合预算”,强化财力来源之间的统筹,完善“全口径、一体化”预算编制机制,实现收入一个笼子、预算一个盘子、支出一个口子。加强财政收入统一管理,未纳入预算的,一律不安排支出。坚持量入为出,完善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对运转类项目按照不低于 10%比例压减,“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规模保持零增长,严控办公用房维修改造、公务用车购置、新增资产配置和专班

工作经费。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严禁超预算、无预算安排支出。健全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分配体系，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深度融入到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向下延伸实现区镇两级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构建“花钱必问效”长效机制。

（三）放大财政效应，服务发展大局。实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的积极财政政策，全面落实新的减税降费政策，支持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以及制造业发展。做大做强国控集团，构建教育、文旅、乡村振兴、矿山修复及开采等板块，资产规模和融资额度实现较大突破，围绕基础设施和产业园区两大领域，策划和推进一批重点项目。筹建淄博殷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升主体信用评级，围绕商贸、医养、文旅等板块运作经营，提高公司营运能力。抓好产业基金运营，拓宽“基金+双招双引”“基金+厚植本土”模式，推进更多优质项目投资落地。争取和用好政府专项债券，重点围绕物流、产业园区建设和污水管网改造等急需推进的领域，提前谋划一批重点项目，增加一批入库项目，提高专项债券资金对重点项目的支撑能力。

（四）深化国企改革，增强发展活力。全面落实《淄博市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0-2022 年）》，推动区属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深度整合存量区属国有企业，全面完成区属国有企业公司制改革，指导企业制定内设机构，推动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建立健全区属国有

企业领导人员管理机制，完善国有企业管理办法、人事管理办法、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和薪酬管理办法，以制度化建设助推改革进程。规范公司用人管理，广开用人渠道，完善经理聘任、员工公开招聘、管理人员竞争上岗、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等制度，突出企业负责人业绩考核，将考核结果与绩效薪酬挂钩。

（五）加强财政管理，优化财经秩序。进一步巩固电子信息化成果，抓好政府采购政策宣传、业务培训和监督检查，提高政府采购申报审批效能。推进投资评审改革，健全完善投资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和投资评审融合机制，一个科室实现绩效评估和投资评审双职能。严格控制政府购买服务事项，除落实上级政策外，政府编外人员只减不增。聚焦镇办财务管理短板，重点抓好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政财务管理意见的落实，加强财务人员队伍建设，压实岗位责任，规范审批流程，完善内部审计监督机制。继续分组开展财务会审，提升整体财务管理能力。持续加强中央直达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和专项资金监督检查，进一步优化全区财经工作秩序。

各位代表，今年全区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坚定信心、迎难而上，扎实做好各项工作，以实际行动把党中央决策部署、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和区委工作安排落实到位，以更加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淄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颐景园”生活区命名的批复 川政办字〔2022〕6 号

开发区管委会：

《淄川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颐景园”生活区命名的请示》（川开管字〔2021〕279 号）收悉。经研究，同意颐景园生活区命名，其四至范围为东至张博路辅线，西至南苏社区，南至松龄西路，北至南苏社区。

你单位要严格按照国家标准（GB 17733—2008）《地名标志》和《地名标志管理试行办法》（民地标〔2006〕1 号）有关规范和要求，及时做好地名标志的设置工作。

淄川区人民政府
2022 年 1 月 2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淄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撤销淄河村村民委员会成立大口头村 村民委员会的批复 （川政字〔2022〕7 号）

太河镇人民政府：

《太河镇人民政府关于撤销淄河村村民委员会成立大口头村村民委员会的请示》（太政发〔2021〕83 号）收悉。经研究，同意撤销淄河村村民委员会，成立大口头村村民委员会。大口头村村民委员会成立后，管辖大口头村、稍土溜村 2 个自然村。

你镇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相关善后工作。并严格按照国家标准（GB 17733—2008）《地名标志》和《地名标志管理试行办法》（民地标〔2006〕1 号）有关规范和要求，及时做好地名标志的设置工作。

淄川区人民政府

2022 年 1 月 2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淄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 2021 年度综合实力 30 强企业 名单的通知

(川政字〔2022〕11 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发挥标杆企业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区政府组织评选了 2021 年度淄川区综合实力 30 强企业，现予以公布。

望各企业继续秉持诚信经营理念，抢抓发展机遇，创新发展模式，深耕精耕主业，持续做大做强，努力为争当全市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再立新功、再创佳绩。

附件：2021 年度淄川区综合实力 30 强企业名单

注：本文附件详见淄川区人民政府网站

淄川区人民政府

2022 年 1 月 2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淄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

(川政字〔2022〕27 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区属事业单位，驻川市属以上部门、企事业单位，各大企业：

根据工作需要，现将区政府领导同志分工公布如下：

冯炳涛同志主持区政府全面工作；负

责财政、税务、审计工作。

分管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联系区税务局。

郭亦华同志负责区政府常务工作和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重大项目推进工作，协助冯炳涛同志负责财政、税务工作；

负责区政府机关、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统计、营商环境、金融证券、政务公开、大数据、电力、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等方面的工作；负责分管行业（领域）的廉政建设、信访工作。

协助冯炳涛同志分管区财政局。

分管区政府办公室、区发展和改革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应急管理局、区统计局、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区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协助冯炳涛同志联系区税务局。

联系国家统计局淄川调查队、区人行、淄川供电中心、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区银保监办及各银行、保险、证券机构。

联系淄川经济开发区。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工作。

孙鹏伟同志协助冯炳涛同志负责审计工作；协助郭亦华同志负责重大项目推进工作；负责科技、商务、行政审批服务、市场监管、投资促进、园区建设、外事、打私等方面的工作；负责分管行业（领域）的廉政建设、安全生产、信访工作。

协助冯炳涛同志分管区审计局。

分管区科技局、区商务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联系区科协、区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区政府侨务办公室。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工作。

翟纯乾同志负责自然资源、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城市管理、生态环境、规划、重点工程、住房公积金管理等方面的工作；负责分管行业（领域）的廉政建

设、安全生产、信访工作。

分管区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交通运输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中心。

联系区生态环境分局、区规划办、淄川公路事业服务中心、淄川区邮政管理局、淄川住房公积金管理分中心、淄川移动公司、淄川联通公司、淄川电信公司、淄博铁塔公司淄川办事处。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工作。

崔光恒同志协助郭亦华同志负责应急管理工作；负责公安、司法、退役军人事务、信访稳定、军民关系等方面的工作；负责分管行业（领域）的廉政建设、安全生产、信访工作。

分管区公安分局、区司法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信访局。

联系淄川交警大队、区消防救援大队、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工作。

穆立华同志负责卫生健康、医疗保障、文化和旅游、红十字会等方面的工作；负责分管行业（领域）的廉政建设、安全生产、信访工作。

分管区卫生健康局、区文化和旅游局。

联系区政府新闻办公室、各民主党派、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文联、区工商联、区融媒体中心、区红十字会、区医疗保障分局、淄川烟草公司、山东广电网有限公司淄川分公司。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工作。

刘鹏飞同志负责教育、体育、民政、

人社、水利、农业农村、乡村振兴、残疾人事业、供销等方面的工作；负责分管行业（领域）的廉政建设、安全生产、信访工作。

分管区教育和体育局、区民政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局、区供销社。

联系区残联、区气象局。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工作。

王荣秋同志协助翟纯乾、崔光恒同志工作。

张烨同志协助郭亦华同志工作。

张立冬同志负责处理区政府机关日常工作，主持区政府办公室工作。

区政府成立的各类指挥部、委员会、领导小组、联席会议制度等议事协调机构及工作专班的主要负责人按照工作分工对应进行调整。

淄川区人民政府

2022 年 3 月 8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淄川国家气象观测站探测环境保护 专项规划的通知

（川政办字〔2022〕4 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淄川国家气象观测站探测环境保护专项规划》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2 月 2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淄川国家气象观测站探测环境保护专项规划

一、气象观测站基本情况

为保证气象探测工作进行，确保获取的气象探测资料具有代表性、准确性、比较性和连续性，根据上级有关要求，结合全区实际，制定本规划。

淄川国家气象观测站建于 1959 年，拟迁站址位于淄川经济开发区马莲山，位于北纬 36° 38'，东经 117° 54'，海拔

高度 205.4 米。主要承担地面气象观测任务,已建有温、压、湿、风、降水、能见度、天气现象、日照等自动气象探测系统和人工观测系统及配套通信传输设备。根据国务院气象主管机构规定,测得的气象观测资料参加全国交换,主要用于本省及当地气象服务,资料同时上传国家、省气象中心,传输频次为每分钟一次。

二、规划年限

本次规划年限应与国土空间规划保持一致,当国土空间规划修编时,应充分考虑本规划的保护范围和标准。

三、规划范围

以淄川国家气象观测站为中心,半径 800 米范围内为保护区。

四、主要任务

(一)明确气象探测环境保护的政策和技术路线。

(二)确定气象探测环境保护范围和标准。

(三)确立淄川国家气象观测站探测环境保护范围内建设项目的审批程序。

五、气象探测环境总体要求

气象探测环境是指为避开各种干扰,保证气象探测设施准确获得气象探测信息所必需的最小距离构成的环境空间,要求长期稳定,具有良好的区域代表性。

(一)禁止侵占、损毁、擅自移动气象设施或者侵占气象设施用地。

(二)禁止在气象设施周边进行危及气象设施安全的爆破、钻探、采石、挖砂、取土等活动。

(三)禁止挤占、干扰依法设立的气象无线电台(站)、频率。

(四)禁止设置影响大型气象专用技

术装备使用功能的干扰源。

(五)禁止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气象主管机构规定的其他危害气象设施的行为。

六、气象探测环境保护范围和标准

(一)保护范围

根据《气象设施和气象探测环境保护条例》,结合全区实际情况,确定以淄川国家气象观测站为基准点,半径 800 米范围内为保护区。

(二)保护标准

禁止实施下列危害国家气象观测站探测环境的行为:

(1)在观测场周边 800 米探测环境保护范围内修建高度超过距观测场距离 1/8 的建筑物、构筑物。

(2)在观测场周边 200 米范围内设置垃圾场、排污口等干扰源。

(3)在观测场周边 100 米范围内修建铁路。

(4)在观测场周边 50 米范围内挖筑水塘等。

(5)在观测场周边 30 米范围内修建公路、种植高度超过 1 米的树木和作物等。

七、规划实施

(一)规划编制完成以后,应以本规划为依据,使规划范围内具有良好的气象探测环境,保证气象探测工作的顺利进行。本规划确定的范围内,用地和建设项目须与本规划提出的探测环境保护要求相协调,不得影响气象探测设施准确获得气象探测信息。

(二)为确保本规划能顺利实施,各职能部门要加强合作和协调,共同推进淄川区气象探测环境保护的规范化建设。

(三)本规划由区规划办与区气象局联合编制,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及相关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经批准的溜川国家气

象观测站探测环境保护规划,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变更。确需变更的,须由区气象局审核后,报区政府批准。

溜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溜川区 2022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 的通知

(川政办字〔2022〕5 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溜川区 2022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已经区政府同意,现予公布,请认真组织实施。

溜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3 月 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溜川区 2022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

2022 年全区审计工作的总体思路和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锚定“争当全市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目标定位,紧紧围绕“坚持产业强区、生态兴区、作风立区”,答好“富强溜川、美丽溜川、幸福溜川、实干溜川”四张答卷,聚焦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等重点领域,集中力量开展好各项审计工作,为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建设贡献审计力量。

一、财政审计

计划对区教体局、区财政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卫健局、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等部门进行预算执行审计。

二、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审计

1. 服务企业相关政策落实情况审计调查;
2. 乡村振兴政策落实情况审计调查;
3.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情况审计调查;

4. 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推进情况审计调查。

三、政府投资审计

1. 美丽乡村项目建设专项审计调查；

2. 2019 年危房改造工程投资审计；

3. 湖南路综合整治一绿化及景观提升建设工程投资审计；

4. 利奇马台风灾后重建交通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审计；

5. 南部森林公园景观工程投资审计；

6. 淄川区日处理 500 吨生活垃圾转运站建设工程投资审计；

7. 淄川区城市建成区内新建及社会管理提升改造工程公厕建设项目投资审计。

四、经济责任审计

计划对 25 个部门单位的 29 名党政领导干部进行经济责任审计。

五、自然资源资产审计

计划对西河镇主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进行审计。

六、村（居）审计

计划对全区 43 个村（居）进行审计。

附件：1. 2022 年度任中经济责任审计计划

2. 2022 年度离任经济责任审计计划

3. 2022 年度村（居）审计计划

注：本文附件详见淄川区人民政府网站

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贯彻落实淄政办字〔2022〕1 号文件做好 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有关工作的通知 （川政办字〔2022〕6 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城乡公益性岗位安置的部署要求，帮助农村剩余劳动力和城镇长期失业人员就业，提高城乡低收入群体收入，扎实推进共同富裕，根据《山

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方案〉的通知》（鲁政办字〔2021〕137 号）和《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鲁政办字〔2021〕137 号文件做好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有关工作的通知》（淄政办

字〔2022〕1 号）要求，经区政府同意，结合我区实际，现就开展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强化就业优先政策，落实政府兜底安置就业职责，重点安置就业困难群体，大幅提升公益性岗位规模，促进充分就业、有效增收，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组织领导

着力构建责任清晰、各负其责、执行有力的组织领导体制，区政府负总责，各镇（街道、开发区）具体落实，村居社区参与做好日常管理使用。按照鲁政办字〔2021〕137 号和淄政办字〔2022〕1 号文件精神，结合实际，做好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工作。

（三）任务目标

2022 年，全市创设城乡公益性岗位计划为 1.63 万个，市下达我区城乡公益性岗位年度计划为 2300 个，各镇（街道、开发区）根据本地实际，在不低于区级下达年度计划（见附件）的前提下，可适当增加岗位数量。

二、组织实施

（一）安置对象

城乡公益性岗位重点安置就业困难群体，其中，乡村公益性岗位主要安置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含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农村低收入人口、农村残疾人、农村大龄人员（45-65 周岁）等群体；城镇

公益性岗位主要安置城镇零就业家庭成员、城镇大龄失业人员（女性 45 周岁以上、男性 55 周岁以上至法定退休年龄）等群体。（区残联、区民政局、区人社局、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各镇（街道、开发区）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岗位设置

城乡公益性岗位设置坚持需求导向、公益属性的原则，在统筹整合现有公益性岗位基础上，设立公共管理类、公共服务类、社会事业类、设施维护类、社会治理类等岗位。包括服务乡村振兴、卫生防疫、齐长城巡护、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管理服务、长者食堂（助餐点）管理服务、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管理服务、农村公共文化设施管理维护、国土治理、护林绿化、环境保护、道路管护、村容保洁、安全应急、水利护河、治安联防、警务助理、农技推广、幼儿托管、课后服务、养老服务、助残帮扶、劳动保障、网格员、基层调解员等多类型岗位，各镇（街道、开发区）可根据实际需求统筹设置岗位开发类型，综合设岗或单独设岗。有关职能部门指导镇（街道、开发区）做好岗位资源开发、岗位职责划分等工作。（区委宣传部、区残联、区教体局、区公安分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应急管理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乡村振兴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市政环卫服务中心、各镇（街道、开发区）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岗位待遇

乡村公益性岗位统一实行政府补贴，补贴标准不低于当地小时最低工资标准，同一人员岗位补贴期限一般不超过 3 年，到期后可视情适当延长，岗位待遇按月发放，统一为在岗人员购买每年不超过 60 元的意外伤害商业保险，已购买的不再重复购买。城镇公益性岗位统一实行政府补贴，补贴标准不低于当地月最低工资标准，同一人员岗位补贴期限一般不超过 3 年，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 5 年的，可延长至法定退休年龄（以初次核定其享受补贴时年龄为准），岗位待遇按月发放，社会保险补贴按照上岗人员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不包括个人应缴纳部分）执行。对退出公益性岗位后生活困难人员，按规定纳入社会救助范围，做到政策有效衔接、帮扶不断。（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各镇（街道、开发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开发上岗

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在区政府统一指导下，发布城乡公益性岗位需求公告，采取个人申请、民主评议、审核公示、区级审批的方式分批组织上岗。镇（街道、开发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岗位开发、待遇发放、督促检查，村（社区）参与做好需求摸排、人员组织、日常管理使用工作。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协助管理。（区人社局、各镇（街道、开发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资金保障

加强资金统筹，区财政局、各镇（街

道、开发区）要将所需资金列入年度财政预算，统筹用好各项涉及公益性岗位的资金。鼓励支持社会资金、公益基金参与，进一步加大资金保障力度。

乡村公益性岗位，按照每个公益性岗位每年 1 万元标准，省级财政给予 40% 补助、市级财政给予 20% 补助，其余部分由区、镇（街道、开发区）共同承担。城镇公益性岗位，区级财政扣除省市拨付资金后，其余部分由区、镇（街道、开发区）共同承担。（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各镇（街道、开发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明确职责

各镇（街道、开发区）要结合当地农村剩余劳动力和城镇长期失业人员情况，科学制定岗位开发计划，制定时间表，细化落实措施，做实工作台账，加大推进力度，确保完成年度任务。区人社局负责做好政策解读、工作指导和督导通报等工作，区财政局负责财政预算和资金保障工作。区委宣传部、区残联、区教体局、区公安分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文旅局、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卫健局、区应急管理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乡村振兴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市政环卫服务中心等部门要最大力度挖掘岗位资源，做好所涉及岗位的职责确定及对下指导等工作。

各镇（街道、开发区）每年 3 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目标 50% 的开发计划，实现人员上岗，6 月底前全部完成任务目标，实现全员上岗。区人社局每月定期调度工

作推进情况，对各镇（街道、开发区）岗位开发和人员安置情况定期进行督导检查，确保任务目标落实落地。（区委宣传部、区残联、区教体局、区公安分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应急管理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乡村振兴局、区市政环卫服务中心、区生态环境分局、各镇（街道、开发区）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附件：2022 年淄川区镇（街道、开发区）城乡公益性岗位计划分配表

注：本文附件详见淄川区人民政府网站

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2 月 25 日

（此件公开发布）